

李鴻禧教授訪談記錄

訪談時間：2010年1月29日

訪談：王泰升、曾文亮

記錄：王志弘

簡歷

1937年3月22日生，嘉義人

現職：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名譽教授

學歷：國立臺灣大學法學士；日本東京大學法政研究所碩士、博士班課程修畢

經歷：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專任教授；中國比較法學會理事長；日本東京大學法政研究所客座研究員；《中國論壇》雜誌社編輯委員、編輯委員會召集人；《中國時報》主筆；《聯合報》主筆；《民眾日報》主筆；《自立早報》主筆；韓忠謨法學基金會董事長；凱達格蘭學校校長；凱達格蘭基金會董事長；民視電視公司顧問；總統提名大法官甄審委員會委員

一、出身嘉義的書香門第

我是嘉義市人，屬於福佬族群，家庭背景普通，父親李長庚在戰前就讀國民學校，是高等科畢業，在當時已經算是很好的學歷，後來父親考進臺灣銀行嘉義分行，從普通



的行員，一路晉升到公庫部主任，當時只有日本人才能當分行的經理，台灣人最多就只有當到公庫部主任而已。在我的記憶中，銀行會派一部人力車載他上下班，或是供他出差之用，就好像現在有司機開 Benz 接送的待遇。很可惜我父親在四十五歲就過世了，那時候我才七歲而已，因此我沒能享受到太多來自於父親這份職業所帶來的好環境。我的母親羅慎也是一位很特別的人物，她是嘉義最後一位秀才羅錦卿的女兒，母親在那個時代也是很難得地讀到高等科畢業，成為嘉義早期的女子教員之一，在我外公羅錦卿的影響下，她讀過很多的漢文書籍，直到嫁給我父親後，生活重心便是一直生養小孩。

我父母總共生育了十二個小孩，我是最後的一個，我的大姊甚至和我差了十八歲，相較之下，大姊在成長過程時家庭生活背景比較優渥，除了唸到嘉義高女（嘉義高等女學校），畢業之後還獲得政府保送到日本就讀東京女子醫專，從而和嘉義有名的女

醫生許世賢¹成為同學。在我小的時候，許世賢跟我大姊兩個人就像是「換帖」的，兩個人一起到東京女子醫專讀書，回來後和我們家時常有往來，我都稱她「世賢姊」。後來許世賢、張博雅、張文英在選舉時，我都去為她們站台。不過自從父親過世之後，後來出生的兄弟姊妹，便沒能再像大姊那般有著較為寬裕的成長環境。

二、高中老師的鼓勵下萌生唸法律的念頭

因為姊姊當醫生的關係，從小我母親也很期待我能夠當醫生。一直到我進入嘉義中學就讀時，當時我們是分成文、理兩組，而我是選屬於想要考醫學院的理組。到了高三遇到一位老師，他也知道我姊姊是學醫的，有一次他突然跟我說：「你要考醫科也不是不行，但是你在學校很會演說，參加過演講比賽，也很會作文，你這樣的資質去當醫生有什麼意思呢？像你姊姊當醫生，就算是能看過幾千個病例、或幾萬個病例，貢獻終究有限，你怎麼不學孫文或魯迅，這兩個人本來都是學醫的，一位後來跑去革

¹ 許世賢（1908-1983），台南市人，父親為清朝秀才許煥章，台南第二高女畢業後，赴日就讀東京女子醫專。1930年醫專畢業，先在台南醫院服務，後獨力開設泰德醫院、世賢醫院。1933年與嘉義張進通醫師結婚，同赴九州帝國大學醫學部深造，兩人於1939年先後取得醫學博士學位。許在戰後活躍地方政壇，任省議員長達15年，因其犀利的質詢問政風格，與李萬居、郭國基、郭雨新、吳三連、李源棧省議員有省議會「五龍一鳳」之美名。1968年當選嘉義市長，成為台灣第一位女性市長；1972年當選增額立委並連任；1982年以七十五歲高齡當選升格省轄市的嘉義市長。許雪姬總策畫，《臺灣歷史辭典》（台北：行政院文建會，2004），頁804。

命，另一位成為文學家，對國家的貢獻比較大。」因為這句話，就讓我開始覺得我是該唸政治或法律。對於我不想考醫科，我母親很難過，我也因為體認到母親身為寡婦辛苦地拉拔我長大，我一向很聽她的話，也很怕她，因此對於這決定我也猶豫了很久。直到高三快要考試前，我才開始讀史地，我史地本來就很強，理化也很強，所以那年我是考文組的史地，那時候憑我物理、化學兩科的實力，也能夠上臺大醫學院。後來在 1970 年代時，我在臺大法律系開始寫 *Genetic Engineering and Human Rights*，²或是寫試管嬰兒衍生的法律後遺症，³或是寫生死論，⁴或者是介紹腦死，⁵多少都是因為這個關係。我還是最早關心環境權的學者，臺大環研所還因此請我去上了四堂課。總的來說，我可能在本質上也有理科取向。

² 參見李鴻禧，〈戰後基本人權之形成與展開—先談環境權問題〉，《法治學刊》第 4 期（1977 年 6 月），頁 23-37。

³ 參見李鴻禧，〈人工授精的「法律後遺症」—從「試管嬰兒」談起〉，《法論月刊》第 17、18、19 期（1978 年 9、10、11 月），頁 29-31。亦收錄於《當代醫學》第 7 卷第 10 期（1980 年 10 月），頁 977-978；第 7 卷第 11 期（1980 年 11 月），頁 1069-1070；第 7 卷第 12 期（1980 年 12 月），頁 1155-1156；第 8 卷第 1 期（1981 年 1 月），頁 86-87；第 8 卷第 2 期（1981 年 2 月），頁 180-181；第 8 卷第 3 期（1981 年 3 月），頁 261-262；第 8 卷第 4 期（1981 年 4 月），頁 348-349；第 8 卷第 5 期（1981 年 5 月），頁 422-423；第 8 卷第 6 期（1981 年 6 月），頁 508-509。

⁴ 參見李鴻禧，〈法學、醫學、生死論〉，《法論月刊》第 7、8、9 期（1977 年 11、12 月、1978 年 1 月），頁 33-36。

⁵ 參見李鴻禧，〈醫學、法學、腦死論：臟器移植引發的後遺症〉，《中國論壇》第 18 卷第 2 期（1984 年 4 月），頁 36-42。

當時我就浪漫地想：反正從小學到高中，已經清苦慣了，讀法律頂多就是比較清苦而已，應該是看能不能為國家、社會多做一些事情。當時我們嘉中的老師有許多來自於復旦大學的教授，這是因為那時候政府剛從大陸撤退，有一些復旦大的教授來台灣以後，在臺大或師大都找不到教職，其中的統計系主任芮寶公剛好來到嘉中當校長，他就延聘了原先在復旦大的一些教授來嘉中教書，復旦大的學風是比較屬於自由派的，這當中有一些自由派的學者，對我也有些影響，譬如和李濟分庭抗禮的魯實先等等。⁶在這些老師的影響下，我也因此稍微有自由派的思想，也帶著這樣的想法去唸法律系。

我們那時候還沒有聯招，我考了三間學校都上榜，一所是東海大學，那時東海才剛招收第一屆學生，只有歷史系，外文系和中文系，⁷當然，外文系是我的第一志願，那時候如果你考得上又去唸的話，若想要再繼續深造，學校方面大概都可以給予充分的支援，但是我還是沒去唸東海；另外一所是臺灣省立法商學院，也就是後來的中興大學法商學院，現在也已經改制為臺北大學，那時候它們也是第一屆，我考試成績都還可以；不過最後還是選擇臺大法律系。

⁶ 復旦大學出身的教授或學術名流，除了魯實先以外，當時應芮寶公校長之邀，任教於嘉義中學的尚有戴天球、祝德光、黃守一、劉中我、祁和福、芮和蒸、揚寶旺、程文顯、林玉山、席德進、包喬齡等人。李鴻禧，〈通往研究憲法的迂迴之路〉，《憲法與人權》（台北：作者自刊，1985），頁3。

⁷ 受訪者在此係指私立東海大學的文學院於當時（1955年）僅設有此三系，蓋該校於創校之初所先行設置的系所共計七個，除文學院三系以外，尚有物理系、化學系、生物系、化工系等四個設置於理學院下的學系。古鴻廷等編，《東海三十年》（台中：東海大學，1985），頁15。